



SAG001

中央储备粮油轮换计划批准服务指南

发布机构：国家粮食局

发布日期：2017年11月

实施日期：2017年11月

中央储备粮油轮换计划批准服务指南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指南适用于“中央储备粮油轮换计划批准”审批事项的申請和辦理。

二、事項審查類型

先審後批

三、辦理依據

《中央儲備糧管理條例》（2003年國務院令 第388號），第十六條“中央儲備糧實行均衡輪換制度，每年輪換的數量一般為中央儲備糧儲存總量的20%至30%。中國儲備糧管理總公司應當根據中央儲備糧的品質情況和入庫年限，提出中央儲備糧年度輪換的數量、品種和分地區計劃，報國家糧食行政管理部门、國務院財政部門和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批准。中國儲備糧管理總公司在年度輪換計劃內根據糧食市場供求狀況，具體組織實施中央儲備糧的輪換”。

四、審批對象

中國儲備糧管理總公司

五、受理機構

國家糧食局

六、決定機構

國家糧食局、財政部、中國農業發展銀行

七、审批数量

无限制

八、办事条件

申请人为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。具体的审核条件为：对中央储备粮油年度轮换计划批准，每年轮换的数量一般为中央储备粮储存总量的 20%至 30%，根据中央储备粮油的品质检查认定结果，品质认定以粮油储存品质控制指标作为依据，以储存年限作为参考。对中央储备粮油一般轮换计划批准，综合国家宏观调控需要，根据中央储备粮油的品质检查认定结果，品质认定以粮油储存品质控制指标作为依据，以储存年限作为参考。

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予许可。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，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许可。

九、申请材料

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有关请示，纸质原件 1 份。

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有关请示的编制详细情况及说明，纸质原件 1 份。

中央储备粮储存年限和质量检测等情况表，纸质原件和电子版各 1 份。

其他根据需要补充的材料，纸质原件 1 份。

十、申请接收

（一）窗口接收：国家粮食局行政审批受理窗口（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1318 室）

(二) 信函接收: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1318 室国家粮食局收, 邮编 100038, 联系电话: 63906368

十一、办理基本流程

(一) 收到申请人提出办理粮食收购资格申请后, 符合条件的予以受理; 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,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充有关材料; 不符合条件的不予受理。

(二) 受理过程中, 对申请材料进行书面审查。不符合条件的, 作出不予许可的决定; 符合条件的, 作出准予许可的决定。

(三) 会同有关部门联合下达计划。

十二、办理方式

申请人提出办理申请, 国家粮食局受理后, 由承办司会同局内外相关司进行书面审核。审查结果报局领导审定后, 会签其他有关部门。各部门会签后, 向申请人下达计划批复。

十三、审批时限

中央储备粮油年度轮换计划审批时限为 1 个月, 一般轮换计划审批为 45 天。

十四、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

该审批事项不收取费用。

十五、审批结果

联合发文下达计划批复。

十六、结果送达

计划批复印发后, 在 7 个工作日内, 通过电话方式通知或告

知服务对象，并通过现场领取、机要交换方式将文书送达。

十七、申请人权利和义务

(一) 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：

申请人依法享有知情权、陈述权、申辩权；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；其合法权益因行政机关违法实施行政许可受到损害的，有权依法要求赔偿。

(二) 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：

申请人应当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，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接受、配合行政机关依法实施的审查。

十八、咨询途径

(一) 窗口咨询：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1318 室国家粮食局行政审批受理窗口

(二) 电话咨询：010-63906273 63906368

十九、监督和投诉渠道

(一) 窗口投诉：国家粮食局直属机关纪委（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1405 室）

(二) 电话投诉：010-63906704

(三) 信函投诉：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 1405 室国家粮食局直属机关纪委收，邮编 100038

二十、办公地址和时间

(一) 办公地址

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C 座

(二) 办公时间

8:00-17:30 (5 月 1 日-9 月 30 日, 工作日)

8:00-17:00 (10 月 1 日-4 月 30 日, 工作日)

(三) 乘车路线

乘 1 路、308 路、337 路、78 路公共汽车在木樨地西下车, 或乘 32 路、114 路、695 路、717 路、特 5 路、特 6 路公共汽车在木樨地北下车, 或乘 21 路、65 路、68 路、特 18 路公共汽车在木樨地西或木樨地北下车, 或乘 52 路、99 路公共汽车在木樨地东下车, 也可乘地铁 1 号线在木樨地站下 D 口出站。

二十一、公开查询

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后, 可通过电话方式查询审批状态和结果。

附录: 中央储备粮油轮换计划批准办理流程图